

土默特右旗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条规定确定，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以从土默特右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 0472-8805836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按照《土默特右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等规范性文件，我局积极履行主动公开职责。主动公开途径，通过土右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公开重点领域信息，内容涉及疫情防控、工作动态、公共服务等及时主动发布信息，正确引导舆论、回应社会关切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为规范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，明确职责分工，规范办理流程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对涉及到重大复杂的信息公开申请，由主办部门对依申请公开材料的客观性、真实性进行审核，并对承办部门的答复意见进行监督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体制建设，保障公众对市场监督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与监督权，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，实现我局政务公开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，促进廉洁从政、依法行政，以强化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、社会关切回应等为重点，进一步推动信息公开透明，增强公开工作实效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加强“土右市场监管”微信公众号常规信息发布平台建设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强化信息审核。坚持“谁主管、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合法、准确、严肃，信息公开工作公开、公正、透明和依法进行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83		
行政强制	3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
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下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1	0	0	1	0

五、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

(一) 存在问题。我局政府信息工作存在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、公开的力度数量不够、工作人员专业性不高等问题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在下一步的工作中，旗市场监管局将扎实有效地完成政务公开工作。一是进一步加强责任落实，形成信息公开长效机制，确保公开的时效性；二是丰富公开内容，保证质量，不断充实和完善公开内容，提升工作主动性、积极性；三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业务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

(一)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2022年度旗市场监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(二) 其他需要通过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

按照上级政务公开要点的要求，2022年旗市场监管局认真推动政务公开工作，按时报送政策解读报表；动态梳理事项清单，并主动公开重点领域信息、通知公告等内容。